

上海市静安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静绿容发〔2026〕11号

关于闸北中心医院周边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立项的批复

静安区市容景观管理所：

你处报送的《关于闸北中心医院周边环境综合治理项目申请立项的请示》及有关资料已收悉。经我局审查，认可该项目合理性和必要性，同意项目设计方案、实施范围等内容，具体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闸北中心医院周边环境综合治理项目；

二、项目类别：景观综合提升类类；

三、项目建设地址：沪太路（芷江西路起始金融街段）、芷江西路（沪太路起始西藏北路段）、中华新路（西藏北路段起始沪太路段）、大统路（芷江西路起始中华新路段）、共和新路西侧（中华新路起始芷江西路段）、南山路（共和新路西藏北路）；

四、项目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：户外招牌更新更换、建（构）筑物外立面更新提升、沿街绿化品质提升、公共空间焕新拓展、公共设施更新完善，最终实现街区风貌上的美观协调；

五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总投资暂估 1695.96 万元，含设计费用及其他二类费用，资金来源为“美丽街区”专项资金。

六、建设期限：2026 年 4 月至 2026 年 12 月；

七、项目建设单位：静安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（由静安区市容景观管理所实施）；

八、项目负责人：魏娜；

九、招标方式：按政府采购及相关规定执行。

请尽快组织落实后续工作，保质保量、安全生产。

特此批复。

静安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2026 年 1 月 16 日

